

诚如晁补之所言:“好景难常占,过眼韶华如箭。”“流浪儿”好不容易考进文工团,有了归宿。两年多之后,忽闻团要解散,何占豪惊慌失措。

很快证实了。团长宣布,文工团一分为二,一大半团员组建“浙江话剧团”,一小半团员与杭州民间越剧团合并,组建“浙江实验越剧团”,也有部分团员“转业”改行。三天以后,何占豪接到通知,去越剧团报到。诸暨方言与越剧语言比较接近。文工团领导知人善任,量才安排。占豪暗自庆幸。

当时,实验越剧团有两个队,一队是女子越剧,二队为男女合演。进了一队,显然上不了“台面”,他被派到乐队,领导让他任选学一种乐器。他看上心仪已久的扬琴。

从文工团火速转轨,心境由惊慌失措转为喜出望外。何占豪是吮吸着越剧的乳浆长大的。故乡诸暨何家山头,小戏班常去“巡演”。他的奶奶是“铁粉”戏迷,即使外村有演出,也不辞山高路远,怀抱一岁的小宝贝步行去看戏。占豪六七岁的时候,

火速转轨

烁 渊

已经独自拿着小板凳去村里演戏的大庙,为奶奶占位。每出戏,他都坐在奶奶身边,听奶奶轻轻讲解戏里那些故事。散场回家,耳边还响起奶奶的哼唱。“老戏迷”带出了一个“小戏迷”。越剧音韵的浸润,成为占豪人生最初的文化记忆。

随着视野的拓展与环境的变化,个人兴趣的焦点也会随之“移位”。占豪在诸暨学勉中学读书的时候,有个家境比较富裕的同学毛汉思,他家附近有个小戏馆。占豪隔三岔五跟他去看戏。他的兴奋点从舞台上的才子佳人,游

移到台边伴奏的扬琴上。扬琴是击弦乐器,刚柔并济。慢奏时,音色如叮咚山泉;快奏时,音色如潺潺流水,表现力相当丰富。在民族乐队中,充当“钢琴伴奏”的角色。且看那琴竹,一上一下律动,敲打琴弦,声声击中占豪的心弦。

然而,音乐绝非他童年的文化追求。何家山头有一所党民小学,音乐老师何耀培重视学生的歌咏活动,并善于寓教于“乐”。占豪每天放学,要和同学们一起唱着何老师编写的学堂校歌回家:“功课完毕,要回家去,先生同学暂分手。我们回去,莫要逗留,去把功课,再做研究。再见,同学们,愿明天大家齐到无先后。”何老师指派他去参加阮市镇小学生唱歌比赛,为他指定的参赛作品是电影《大路》的主题歌《大路歌》:“压平路上的崎岖,碾碎前面的艰难。我们好比上前线,没有退后只向前。大家努力,一起作战,背起重担朝前走,自由大路快筑完。”严格意义上说,这不是一首儿童歌曲。耀培老师选择这首歌,把童年占豪的志向,领上了争取民族解放的大路。

当年唱歌比赛,没有乐队伴奏,也没有卡拉OK,纯属清唱。初登赛场的何占豪,眼睛不敢往下看,只管拉开嗓子朝天唱,结果得了个三等奖。耀培老师激动地对占豪说:“你将来要当音乐家。”“不,我不做音乐家,我要当科学家。科学救国。”班主任总在晨课上强调,中国贫穷的原因是科学落后。“要当科学家”,何占豪童年理想的选项于此形成。

然而,人生的走向,往往不以个人意志为转移。他自幼听越剧,少年爱扬琴,潜意识已为他铺设了另一条命运轨迹。潜藏在

在美国剑桥的时候,我住在Peabody Terrace,这是一处位于查尔斯河畔的哈佛大学学生宿舍。对查尔斯河畔的初印象,大概来自于十多年前村上春树的那本《当我谈跑步时,我谈些什么》。隐约记得书中描绘的波士顿的夏季,据说有那么几天是会令人萌生诅咒的念头。看书的时候,对这一段话有些似懂非懂。新加坡位于赤道上,常年高温湿热的天气我早已习惯。就算是当年住在瑞士的时候,当地住宅大多没有空调,在夏季一两周的高温天里,靠一部电扇也很快就能度过了。再加上以前在加州的时候,夏季无非就是光照厉害一些,似乎也没什么特别难熬的印象。因而想着,左不过就是东岸一个夏季而已,能可怕到哪里去呢?

直到从里斯本飞往波士顿的两周后,我才终于切身明白新英格兰的夏天到底难熬在哪里——在没有安装空调的宿舍里,我竟一夜之间捂出了一身痱子来。想来在国外二十余年都未曾识得这玩意,如今却在这里见识到了,果然是人生重在体验,多少有些啼笑皆非了。当即在亚马逊下单了冷气机和电扇,隔天拆箱的刹那真有种见救星般的狂喜。但那种难言的闷热,却似乎并没有因此好转多少。大约是因为冬季需要防寒保暖,宿舍的墙壁似乎特别厚实,屋子里一旦聚拢了热气,就很难再散开来了。人只消往里头那么一坐,就像是进了蒸笼的包子,

大脑中的原始意识活动,不受自觉意识控制,但对行为、思维和情感产生微妙影响,并支配人生追求的趋向。何占豪成年后,未成为科学家,却当上了音乐家,这也是他故乡文化孕育的必然。他曾以为文工团解散是一种不幸,结果却是为他带来大幸。对命运的判断,不在一时一事,而在于人生某种长远发展的可能。有时候,人生起伏,莫名转轨,可能就是“时来运转”。就看以往的积累,是否可以接受这样一种“转轨”之后的“转运”。

占豪毕竟是农家子弟,从小放牛、捉鱼,手脚灵巧。学敲扬琴10天以后,就坐进乐队,为越剧《白蛇传》《西厢记》与《梁山伯与祝英台》等经典剧目伴奏。扬琴有各种名称,除了铜丝琴、蝙蝠琴、扇面琴、打琴以外,还有一个雅称叫“蝴蝶琴”,它的琴面就像展翅的蝴蝶。《梁祝》化蝶,莫非就在浙江越剧团的乐池开始孵化?命运的齿轮随之转动……

占豪毕竟是农家子弟,从小放牛、捉鱼,手脚灵巧。学敲扬琴10天以后,就坐进乐队,为越剧《白蛇传》《西厢记》与《梁山伯与祝英台》等经典剧目伴奏。扬琴有各种名称,除了铜丝琴、蝙蝠琴、扇面琴、打琴以外,还有一个雅称叫“蝴蝶琴”,它的琴面就像展翅的蝴蝶。《梁祝》化蝶,莫非就在浙江越剧团的乐池开始孵化?命运的齿轮随之转动……

热辣辣的日头把水泥路晒得蒸腾起烟雾。中午时分踏进家门,打开冷藏室,一眼望见那碗隔夜冷饭,静置在玻璃隔板上,粒粒分明地保持着昨日的形状。取碗,注入沸水,白汽腾起。就着酱瓜扒拉入口的刹那,一股熟悉的清爽顺着喉头滑落,恍然间仿佛穿越了数十载光阴。在上海郊区,如我这般的六七十岁老人,谁的记忆里没有一碗茶淘饭的影子?说是茶,未必真用茶叶。或是大麦炒至焦黄冲泡的消暑茶,或是晾凉的白开水,甚或是直接从灶头汤罐里舀出来的温水——那个年代,哪顾得上许多讲究。为何偏爱这一口?绝非为了滋味。究其根源,大抵逃不过一个“穷”字,一个“忙”字。

七月 中

哈佛宿舍漫记

郑洁婧

的确是难捱得很,这一下就突然与村上春树有了某种共情之处。

当然,夏季的查尔斯河畔还是充满了活力的。在波光粼粼的河面上不时有天鹅游过,练习划桨的学生们欢声笑语很是应景。穿着简单T恤衫跑步的女生们,手脚都是漂亮的肌肉线条,看起来生活很是自律。周末的草坪总是聚满了人群,或是三两好友聚餐,或是倚在树下看书,又或是与狗狗玩飞盘,若是置身其间,总是会有一种时光慢下来的感觉。每次散步经过河畔交叉路口另一栋宿舍的时候,我总是会忍不住停下脚步抬眼向上望去。二楼的窗台上挂着一张硕大的海报,那是一位穿着哈佛绯红色短袖的女生自拍照。自信满满的笑容和坚定的眼神充满了感染力,那是恣意张扬的青春呀,谁看了会不欢喜呢?

在秋天来临之前,女儿Miu也提前在这里开始了小学生涯。哈佛宿舍附近的小学很受欢迎,学位总是很紧张,Miu便去了车程15分钟开外的另一家学校。而令我没有想到的是,一次校车的乌龙事件,又让我结识了一位宿舍邻居好友Ivanna。

那日下午课以后,在哈佛广场的接送点等候Miu放学。孩子们被

老师从车上送下来的时候,一名白人小男孩有些窘迫、害怕地四处张望,眼里含着泪不停地搓着手。观察了下周遭,似乎没有看到他的家人,而此时校车早已一脚油门开走了。我忙蹲下身来安抚了小男孩一番,又问他家人的联络号码。谁知电话打过去并未有人接听,于是只得连发了几条短信过去。陪着小男孩等待二十余分钟之后,一位白发老人上气不接下气地匆匆跑来,脸色早已急得煞白,嘴里连声道着感谢。原是孩子的外婆记错了放学时间,又因午睡过头而错过了接送。好在孩子平安无事,一切不过虚惊一场。

隔天傍晚,家中门铃忽然作响,开门就看到一位金发的靓丽女士站在门口,这便是男孩的母亲Ivanna了。她先是激动地拥抱了我一下,而后开始自我介绍起来。原来她先生是乌克兰某市的市长,一家人来哈佛求学,却没想到遇到了这等乌龙事情。他们就这一个儿子,若是遇到任何变故,简直不堪设想。Ivanna一面道谢,一面又递上一个硕大的袋子。我顺势望去,里面竟放着一条已经处理好的大鱼!据说来之前,Ivanna特意做了下功课,查了很多资料,晓得中国人喜欢吃鱼,她便特意出去寻找了一番。只是哈佛周围都找不到合适的活鱼,她只得改买了冷冻鱼过来表示感谢。那一瞬间忽然有些感动。不管隔了什么样的语言和距离,人最原始的情感表达总是朴素又真挚的。

为五环配色

王国章

近读晚报“申观察”得知:继“一江一河”贯通后上海滨水生活的新标杆“浦东五环”建设正式启动。从示意图上可见,五环部分环边界共用同一条河道,对有的人来说可能存在某种程度上的视觉和理解偏差,如同当初很多人对地铁三四号线“傻傻分不清”。不妨先确定以不同颜色区别,将来可称之为五色水环。颜色可根据已定位的功能特点决定;也可根据浦东将建成的五个中心标识符号选择;还可根据最先驶入浦东的五条地铁颜色作参考。总之有浦东的特色。颜色确定后,该水环的步道、指示牌、水岸休息区的座椅等可以此为主色。

包帮你刷清爽了,九月一号开学了,手提包要用起来了……现在人老了,对入秋的感觉,竟然是始于热衷打听今年月饼有什么新品种:蟹粉鲜肉月饼?元祖冰皮月饼?是买杏花楼玫瑰豆沙的?还是老大房广式传统的?

想象:再过个十天半月,正好走过思南路或者宝庆路,路旁是两行高大魁伟的法国梧桐树,覆盖着一幢幢精致优雅的小楼。突然觉得脚下发出沙沙的声音,一低头,原来是秋叶已经轻飘落,覆盖在大地上,宛如一张金黄色的地毯。此时,一个清秀娟丽的上海姑娘,高挑身材,穿一件长及脚踝的银白色风衣,秋风卷起衣摆,一手举着法式长棍面包,风姿绰约地迤邐而过……

于是心驰神往:原来秋意已深了。

七夕会

号。后来见识过象拔蚌龙虾泡饭,也尝过粤式生滚鱼粥。这些装在精致器皿里的美食,与当年的茶淘饭有着云泥之别。但在诸多华丽变奏中,反而最怀念那碗质朴的茶淘饭——就像听惯了交响乐的人,某天突然被乡野小调击中心房。城里人管这叫泡饭,我们乡间却固执地称作“茶淘饭”,上个镬加把火的叫“饭爨粥”。同一吃食,两种叫法,中间隔着城与乡的距离。

如今的这碗茶淘饭,让我勾起了当年的滋味,重温那个汗流浹背的午后,那个捧着粗瓷大碗坐在门槛上,听着知了唧唧,盘算着下午还要种多少行秧、挑多少担稻的农人心境。那些就着酱瓜囫囵下咽的日子,早已化作生命里最耐嚼的滋味。

宛在水晶宫中游

一阵疾风挟挟着雨丝斜掠进来,拂过婴孩的脸颊,小家伙“呀呀”一声缩进母亲的怀抱。这稚嫩的声响,漾开了亭中人的话语。“这雨怕是要下到天黑?”有人不免担忧。“莫慌莫慌,”卖莲蓬的老汉解开一个网兜,黧黑脸庞上透露的笑意在红艳艳的菱角映衬下越发明媚:“这样的雨都是急性子,来得凶去得也爽快。再说,下过这场雨,明儿的红菱就越发水嫩了。”说着,他热情地将菱角分给众人。

约莫半小时,雨竟真如老汉所言,戛然而止。阳光急不可耐地刺破云层,将水汽蒸腾的湖面镀上一层流动的碎金。芦苇从经雨水彻底洗濯,叶子绿得发亮,叶尖垂着饱满的水珠,“啪嗒啪嗒”滴落,像老式座钟的钟摆,不疾不徐地丈量着午后时光。人们纷纷走出凉亭,有的举起手机,捕捉天边那道若隐若现的彩虹;有的重新登船,继续未完的行程。卖莲蓬的老汉挑起箩筐走向棧桥,悠长的吆喝声在湿润的空气里,瓜蔓一样打着脆脆的旋儿:“新鲜的莲蓬菱角要买哦——”

果真是“雨后荷花无限香”。清冽的荷香裹挟着水汽,钻入鼻腔,带着微微的刺激感,让人想起儿时含在嘴里的薄荷糖——先是刺得舌头发麻,继而直冲脑门,那股清凉好像有了生命,自己在身体里游走,驱散燥热与湿黏。突然,“噗吡”一声,一条花鲢破水而出,银亮的鱼身在半空划出一道耀眼的弧线。下落时,尾鳍猛击水面,“啪”——压出一朵晶莹剔透、皇冠般的水花。一圈圈涟漪在水面急速扩散、轻颤,仿佛生命涉过异世界带来的心悸和激动,冲击着胸腔,久久无法平息。

就如方才那场疾雨,将我们挟裹到红尘外的水晶宫。我们都是误入仙境的时光旅人。



水上「蜗牛」李跃摄

热辣辣的日头把水泥路晒得蒸腾起烟雾。中午时分踏进家门,打开冷藏室,一眼望见那碗隔夜冷饭,静置在玻璃隔板上,粒粒分明地保持着昨日的形状。取碗,注入沸水,白汽腾起。就着酱瓜扒拉入口的刹那,一股熟悉的清爽顺着喉头滑落,恍然间仿佛穿越了数十载光阴。

在上海郊区,如我这般的六七十岁老人,谁的记忆里没有一碗茶淘饭的影子?说是茶,未必真用茶叶。或是大麦炒至焦黄冲泡的消暑茶,或是晾凉的白开水,甚或是直接从灶头汤罐里舀出来的温水——那个年代,哪顾得上许多讲究。为何偏爱这一口?绝非为了滋味。究其根源,大抵逃不过一个“穷”字,一个“忙”字。

七月 中

至八月中,是粮棉产区最煎熬的时节。早稻要抢收,晚稻要抢种,棉花要抢管,“三抢”压得人喘不过气。天蒙蒙亮就出工,星星爬满天才收工,真正是“从鸟叫做到鬼叫”,哪还有力气生火做饭?清晨熬的一锅粥饭,便是全家人一天的口粮。三伏天里,滚烫米粥难以下咽,茶淘饭便成了最实惠的选择。冷饭遇热水,温度恰到好处,米粒保持着欲吞需嚼的韧劲。无需繁复配菜——自家面酱腌的酱瓜最是相宜,刚摘的黄瓜随手用盐暴腌也能凑合。若是得闲腌些瓜瓣干、晒些胡萝卜干,便算得上干湿丰富。偶尔奢侈换换口味时,去村口“小三店”买几分钱

的乳腐,红方白方都成,或者弄个角把钱的萧山萝卜干、紫大头菜、什锦菜等。若得一只流油的咸鸭蛋,简直口舌喷香。若论滋味,茶淘饭自有其妙处。温水浸润的米粒若即若离,“囫囵吞枣”顺着食道滑入胃袋,不烫不冰正相宜,既安抚了躁动的肠胃,又滋润了冒烟的喉咙。那种恰到好处的温润爽滑,是无法替代的妥帖。

那时节谁家有冰箱?清晨煮好的饭粥都装在竹篮里,悬在灶间梁下通风处。遇上闷热天气,难免泛起微酸。农人却也顾不得许多,用水涮去白沫照吃不误——馥味混着酱菜的咸香,竟也成了记忆里特殊的滋味符